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中国长城

公告编号：2019-077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宋黎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许少霞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089,487,258.25	16,002,223,272.55	13.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258,082,317.66	6,240,483,785.22	0.28%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819,577,474.32	32.15%	7,149,810,309.47	14.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275,201.71	--	176,667,347.03	-15.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436,491.88	--	100,071,251.1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241,725,571.29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1	--	0.060	-15.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1	--	0.060	-15.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3%	1.23%	2.80%	-0.45%

注：1、公司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调整。

2、上年 7-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2,776,710.06 元；

3、上年 7-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9,473,508.52 元；

4、上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69,176,379.46 元；

5、上年 1-9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47,471,876.57 元；

6、上年 7-9 月基本每股收益为-0.015 元/股；

7、上年 7-9 月稀释每股收益为-0.015 元/股。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98,651.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204,788.8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5,534,099.5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776,455.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62,669.0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057,631.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22,936.97	
合计	76,596,095.9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5,226 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59%	1,188,482,503	431,002,736	无质押或冻结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7%	43,063,685	0	无质押或冻结	0

方文艳	境内自然人	1.41%	41,396,715	0	无质押或冻结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21,635,900	0	无质押或冻结	0
徐建东	境内自然人	0.68%	20,000,062	0	无质押或冻结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7%	19,736,338	0	无质押或冻结	0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7%	19,538,615	0	无质押或冻结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3%	18,451,252	0	无质押或冻结	0
孙伟	境内自然人	0.61%	17,888,869	0	无质押或冻结	0
王君	境内自然人	0.44%	13,000,080	0	无质押或冻结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757,479,767		人民币普通股	757,479,76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3,063,685		人民币普通股	43,063,685		
方文艳	41,396,715		人民币普通股	41,396,71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635,900		人民币普通股	21,635,900		
徐建东	20,000,062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6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9,736,338		人民币普通股	19,736,338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19,538,615		人民币普通股	19,538,61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451,252		人民币普通股	18,451,252		
孙伟	17,888,869		人民币普通股	17,888,869		
王君	13,000,080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8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由中国电子控制，为中国电子一致行动人；中国电子、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与上述其它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 徐建东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0,500,029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9,500,033 股，实际合计持有 20,000,062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资产负债表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5,159,336.35	-	--	主要是按新金融工具准则重分类列示所致
衍生金融资产	-	2,731,217.74	-100.00%	主要是按新金融工具准则重分类列示所致
预付款项	914,084,649.45	218,555,146.95	318.24%	主要是子公司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94,254,663.97	63,984,192.12	47.31%	主要是应收股权转让款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310,981.00	677,799.76	-54.12%	主要是子公司收到债务投资利息所致
存货	2,827,412,866.79	1,984,172,857.87	42.50%	主要是子公司存货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71,503,216.42	-100.00%	主要是按旧金融工具准则列示所致
其他债权投资	28,818,970.07	-	--	主要是按新金融工具准则重分类列示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585,394,565.97	309,387,196.78	89.21%	主要是新增联营企业投资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2,433,506.00	-	--	主要是按新金融工具准则重分类列示所致
开发支出	141,651,851.49	65,681,230.31	115.67%	主要是子公司研究开发支出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2,363,840.89	15,392,609.03	45.29%	主要是子公司装修费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3,981,951,868.63	2,023,011,798.95	96.83%	主要是本期流动资金贷款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2,853,447,270.36	2,147,299,726.58	32.89%	主要是子公司存货增加导致应付采购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77,582,029.72	319,352,106.66	-44.39%	主要是支付了前期计提的职工工资及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	50,110,080.75	297,031,187.42	-83.13%	主要是支付了前期的应交税费所致
应付利息	3,188.64	41,442.81	-92.31%	主要是支付了到期借款利息所致
应付股利	2,921,352.79	1,698,626.38	71.98%	主要是子公司未支付本期宣告发放的股利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	784,000,000.00	-99.36%	主要是偿还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1,851,104,307.23	1,243,584,695.47	48.85%	主要是本期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11,200.75	721,678.96	-56.88%	主要是本期内退休人员辞退福利摊销所致
预计负债	35,443,662.58	22,427,073.43	58.04%	主要是下属子公司预计的产品质量赔款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611,412.03	38,795,101.50	35.61%	主要是本报告期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而相应计提

库存股	-	7,983,507.00	-100.00%	主要是业绩补偿股份的回购注销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27,053,255.93	88,764,092.23	-130.48%	主要是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将认定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原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重分类至留存收益所致
专项储备	2,107,806.31	1,235,782.10	70.56%	主要是子公司计提的专项储备增加所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年初至报告期末利润表				
销售费用	344,681,954.33	263,274,525.11	30.92%	主要是本报告期职工薪酬及运输费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590,449,394.03	407,812,919.52	44.78%	主要是本报告期子公司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65,335,554.23	22,105,431.94	195.56%	主要是本报告期借款增加致使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利息费用	97,493,684.23	56,919,505.07	71.28%	主要是本报告期借款增加致使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100,281,074.25	68,524,809.94	46.34%	主要是本报告期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22,110,686.09	333,835,492.69	-106.62%	主要是上年同期处置了部分金融资产取得收益，而本报告期无此事项所致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582,630.81	-18,203,033.31	--	主要是本报告期联营企业利润减少所致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640,556.09	-	--	主要是本报告期子公司发生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费用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5,130,850.94	-	--	主要是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7,755,496.54	-	--	主要是子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258,999.84	-3,231,758.04	--	主要是本报告期处置固定资产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2,904,502.58	1,341,047.88	116.58%	主要是本报告期子公司罚款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85,839.69	7,859,337.17	-101.09%	主要是子公司冲回到期末未发生的产品质量赔款所致
所得税费用	22,998,902.43	110,253,202.56	-79.14%	主要是上年同期处置了部分金融资产导致所得税费用增加
营业利润	219,526,259.92	354,269,565.95	-38.03%	主要是本报告期金融资产收益下降所致
利润总额	222,516,602.19	347,751,276.66	-36.01%	
年初至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1,725,571.29	-447,471,876.57	--	主要是本报告期采购付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033,544.70	-454,567,197.65	--	主要是投资增加及处置子公司取得现金净额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4,831,156.22	-46,917,985.52	--	主要是借款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8 年度权益分派

2019 年 7 月 17 日，公司实施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 2018 年末总股本 2,936,165,56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人民币 146,808,278.00 元（具体内容详见 2019-044 号公告）。

2、中原电子收购中元股份 4.98%股权暨关联交易

武汉中元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元股份”）主要从事军工电子领域的研发、制造与服务等业务，为武汉中原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原电子”，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下属重要子企业，为更好实现中原电子在高新电子板块的战略发展目标，进一步完善高新电子板块整体资产的经营管理，经 2019 年 7 月 24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同意中原电子就收购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国电子”，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有的中元股份 4.98%股权签署《股权转让合同》（具体内容详见 2019-048 号公告）。

报告期内，收购事项已完成。

3、变更独立董事

2019 年 8 月 9 日，独立董事吴中海先生因工作调整变动原因，决定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其辞职生效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同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同意提名李国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同第七届董事会。

经 2019 年 9 月 12 日公司 2019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选举李国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变更总法律顾问

经 2019 年 8 月 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决定聘任周庚申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任期同第七届董事会；段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法律顾问职务。

5、对外投资建设中国长城（郑州）自主创新基地并设立全资子公司

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加速推进自主研发计算机产业化进程，加快建设生产制造、国产化生态、产品售前售后的区域平台，发展地方自主创新生态产业，公司与郑州市人民政府开展合作，就在郑州市分期投资建设中国长城（郑州）自主创新基地事宜签署《合作协议》。

经 2019 年 8 月 14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在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期投资建设自主创新计算机整机研发生产基地、软硬件适配中心，一期计划投资 2.5 亿元。为确保基地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 2019-053 号公告）。

河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成立。

6、对外投资建设中国长城智能制造（山西）基地并设立全资子公司

为更好抢占未来发展的制高点，联合地方资源全面推进数字化产业布局，加速推进自主研发计算机产业化进程，发展地方自主创新生态产业，公司与太原市人民政府开展合作，就在太原市分期投资建设中国长城智能制造（山西）基地事宜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经 2019 年 8 月 14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在太原市不锈钢产业园区分期投资建设自主创新计算机整机制造基地、自主研发计算机适配中心及自主创新大数据产业园，一期计划投资 3.5 亿元。为确保基地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山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 2019-054 号公告）。

山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成立。

7、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股份回购并注销

因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购入资产北京圣非凡电子系统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简称“圣非凡”）2018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未达业绩承诺，资产注入方中国电子需向公司进行股份补偿，根据双方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公司以 1 元的价格回购中国电子 7,983,507 股并注销。业绩补偿方案已经 2019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9 年 5 月 21 日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业绩补偿股份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 2,928,182,053 股，中国电子持有公司 1,188,482,503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0.59%，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019 年 7 月 17 日公司实施 2018 年度权益分派，以 2018 年末总股本 2,936,165,56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公司在补偿期限内实施现金分配，现金分配的部分应作相应返还，计算公式为：返还金额=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应回购注销或无偿划转的股份数量。据此，业绩补偿股份 7,983,507 股对应返还金额 399,175.35 元，公司在向中国电子派发现金红利时已经直接扣减应返还部分（具体内容详见 2019-056 号公告）。

8、收购天津飞腾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

为充分利用集团内部资源推进信息化领域专业化的整合，进一步充实核心关键技术、完善业务结构和优化产业链，提升公司在信息化生态体系建设中的整体实力和核心竞争力，经 2019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9 年 9 月 12 日公司 2019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向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简称“华大半导体”，为中国电子下属全资子公司）收购其所持有的天津飞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天津飞腾”）13.54%股权、向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国振华”，为中国电子控股子公司）收购其所持有的天津飞腾 21.46%股权并签署相应的《股权转让合同书》（具体内容详见 2019-058 号公告）。

截止报告披露日，收购天津飞腾部分股权的工商登记变更正在办理中。

9、下属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

经 2019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9 年 9 月 12 日公司 2019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1）全资子公司湖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简称“湖南长城”）以提供信用担保的方式分别向北京银行和光大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0 万元和 10,000 万元，期限 1 年；通过本公司提供信用担保的方式向交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0 万元，期限 1 年；（2）全资子公司湖南长城信息金融设备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长城金融”）以提供信用担保的方式向光大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000 万元，期限 1 年；通过本公司提供信用担保的方式向建设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000 万元，期限 1 年；（3）下属全资子公司湖南长城海盾光纤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海盾光纤”）通过本公司提供信用担保的方式向国开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40,000 万元，期限 10 年（具体内容详见 2019-059 号公告）。

公司对前述下属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全额信用担保，保证期间为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具体内容详见 2019-060 号公告）。

10、为购买中电长城大厦项目的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

为了届时加快“中电长城大厦”项目预售以及资金的回笼，按照银行政策和行业的商业惯例，经 2019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19 年 9 月 12 日公司 2019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为购房客户向贷款银行申请的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担保期限为自贷款银行与购房客户（按揭贷款客户）签订借款合同之日起至购房客户（按揭贷款客户）所购房屋正式办妥抵押登记，并将房地产权证交由贷款银行执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 2019-068 号公告）。

11、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因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吸收合并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长城信息”），进而承继及承接了长城信息于 2014 年 12 月的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

鉴于原长城信息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光纤水下探测系统产业化”、“自主可控安全计算机产业化”、“安全高端金融机具产业化”、“基于居民健康卡的区域诊疗一卡通平台”项目建设已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效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经 2019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19 年 9 月 12 日公司 2019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前述 4 个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 2019-069 号公告）。

12、关于与集团财务公司开展全面金融合作情况

为拓宽融资渠道，增加授信额度储备，并综合考虑公司及下属公司的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未来经营发展需要等实际

情况，经 2019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9 年 9 月 12 日公司 2019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电财务”）就调整存贷款额度及延长协议期限事宜重新签订《全面金融合作协议》，由中电财务为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公司提供资金结算、授信融资、资金管理、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等金融服务，其中办理资金结算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以信用方式取得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 2019-061 号公告）。

（1）存贷款情况

截止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在中电财务办理存款余额为 142,828.40 万元人民币，贷款余额为 130,013.23 万元人民币，委托贷款余额为 116,500.00 万元人民币，详见下表：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收取或支付利息/手续费
一、存放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	2,202,957,740.59	15,960,811,273.45	16,735,485,056.94	1,428,283,957.10	9,797,352.54
二、向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贷款	1,132,603,120.00	1,279,132,250.00	1,111,603,120.00	1,300,132,250.00	-39,642,696.33
三、委托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贷款	945,000,000.00	500,000,000.00	280,000,000.00	1,165,000,000.00	-24,966,208.33
合计	4,280,560,860.59	17,739,943,523.45	18,127,088,176.94	3,893,416,207.10	-54,811,552.12

（2）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截止 2019 年 9 月 30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资金、信贷、中间业务、投资、稽核、信息管理风险控制体系制定及实施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G210468 号《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认为：“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严格按银监会《企业集团财务管理办法》（中国银监会令（2004）第 5 号）规定经营，经营业绩良好，根据我们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我们未发现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截止 2019 年 9 月 30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资金、信贷、中间业务、投资、稽核、信息管理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石岩基地三期项目	2012 年 01 月 13 日	2012-004 号公告
	2018 年 08 月 31 日	2018-077 号公告
中电长城大厦项目	2013 年 08 月 07 日	2013-030 号公告
	2015 年 11 月 10 日	2015-078 号公告
	2017 年 07 月 26 日	2017-072 号公告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17 年 11 月 11 日	2017-099 号公告
	2017 年 12 月 27 日	2017-119 号公告
	2017 年 12 月 27 日	2017-122 号公告
	2018 年 01 月 13 日	2018-004 号公告
	2018 年 01 月 17 日	2018-005 号公告
	2018 年 01 月 29 日	2018-013 号公告
	2019 年 04 月 13 日	2019-021 号公告
中原电子收购中电财务 15%股权	2017 年 04 月 19 日	2017-047 号公告
	2019 年 04 月 30 日	2019-032 号公告
2018 年度权益分派	2019 年 07 月 09 日	2019-044 号公告

收购下属控股子公司中元股份少数股东 4.98%股权暨关联交易	2019 年 07 月 25 日	2019-048 号公告
独立董事变更	2019 年 08 月 10 日	2019-049 号公告
总法律顾问变更	2019 年 08 月 10 日	2019-049 号公告
对外投资建设中国长城（郑州）自主创新基地并设立全资子公司	2019 年 08 月 15 日	2019-053 号公告
对外投资建设中国长城智能制造（山西）基地并设立全资子公司	2019 年 08 月 15 日	2019-054 号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股份回购并注销	2019 年 08 月 22 日	2019-056 号公告
收购天津飞腾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	2019 年 06 月 25 日	2019-043 号公告
	2019 年 08 月 27 日	2019-058 号公告
下属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	2019 年 08 月 27 日	2019-059 号公告
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	2019 年 08 月 27 日	2019-060 号公告
关于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全面金融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	2013 年 08 月 20 日	2013-032 号公告
	2016 年 01 月 29 日	2016-013 号公告
	2017 年 03 月 11 日	2017-035 号公告
	2019 年 08 月 27 日	2019-061 号公告
为购买中电长城大厦项目的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	2019 年 08 月 31 日	2019-068 号公告
长城信息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A 长城信息 2014 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版）、B 长城信息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C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D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14 年 06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12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
	2018 年 10 月 12 日	2018-085 号公告
	2019 年 08 月 31 日	2019-069 号公告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获得金融机构综合授信及贷款的情况

- 1、2019 年 1 月 7 日，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1 亿元，期限 1 年。
- 2、2019 年 1 月 16 日，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1 亿元，期限 1 年。
- 3、2019 年 4 月 12 日，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1 亿元，期限 10 个月。
- 4、2019 年 4 月 15 日，公司与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签订《借款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1 亿元，期限 1 年。
- 5、2019 年 4 月 18 日，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1.5 亿元，期限 10 个月。
- 6、2019 年 4 月 29 日，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1.4 亿元，期限 10 个月。

7、2019年4月28日，公司与中国银行深圳高新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1亿元，期限1年。

8、2019年5月13日，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1.5亿元，期限9个月。

9、2019年5月23日，公司与中国银行深圳高新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1亿元，期限1年。

10、2019年5月31日，公司与邮储银行深圳南山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1亿元，期限1年。

11、2019年7月4日，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综合授信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2亿元，期限1年。

12、2019年7月10日，公司与中国银行深圳高新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1亿元，期限1年。

13、2019年7月19日，公司与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签订《借款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1亿元，期限1年。

14、2019年8月26日，公司与农业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1亿元，期限1年。

15、2019年8月27日，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3亿元，期限1年。

16、2019年8月27日，公司与招商银行长沙分行签订《授信协议》，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授信额度人民币1亿元，期限1年。

17、2019年9月23日，公司与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签订《借款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3亿元，期限1年。

18、2019年9月27日，公司与中国银行深圳高新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1.2亿元，期限1年。

19、2019年3月26日，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按股东出资比例提供信用担保的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1亿元，期限1年。

20、2019年6月14日，湖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与华融湘江银行株洲泰山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公司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100万元，期限1年。

21、2019年7月18日，湖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与建设银行株洲城西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5,000万元，期限1年。

22、2019年8月12日，湖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与农业银行株洲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公司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5,000万元，期限1年。

23、2019年8月31日，湖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与华融湘江银行株洲泰山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公司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8,000万元，期限1年。

24、2019年9月27日，湖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与华融湘江银行株洲泰山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公司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1,900万元，期限1年。

25、2019年8月至9月，湖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与建设银行株洲城西支行签订《出口商业发票融资业务合作协议》，以信用方式获得出口商业发票融资贷款824万美元，期限3个月。

26、2019年7月23日，深圳中电长城信息安全系统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综合授信合同》，以公司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5,000万元，期限1年。

27、2019年6月25日，湖南长城信息金融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与光大银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亿，期限1年。

28、2019 年 9 月 19 日，湖南长城信息金融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银行天心支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以公司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2.3 亿元，期限 1 年。

29、2019 年 9 月 2 日，湖南长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综合授信合同》，以公司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8,000 万元，期限 1 年。

30、2018 年 8 月 8 日，北京圣非凡电子系统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综合授信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000 万元，期限 1 年。

31、2019 年 1 月 21 日，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的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1,500 万元，期限 1 年。

32、2019 年 1 月 18 日，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的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期限 1 年。

33、2019 年 3 月 12 日，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的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期限 1 年。

34、2019 年 3 月 26 日，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期限 1 年。

35、2019 年 4 月 4 日，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期限 1 年。

36、2019 年 4 月 10 日，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期限 1 年。

37、2019 年 4 月 17 日，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期限 1 年。

38、2019 年 5 月 7 日，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期限 1 年。

39、2019 年 5 月 14 日，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期限 1 年。

40、2019 年 5 月 20 日，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期限 1 年。

41、2019 年 5 月 27 日，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期限 1 年。

42、2019 年 6 月 10 日，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期限 1 年。

43、2019 年 7 月 22 日，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期限 9 个月。

44、2019 年 8 月 21 日，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期限 9 个月。

45、2019 年 9 月 24 日，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期限 9 个月。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债券	USY1391CAJ00	BOC BOND	9,351,492.82	公允价值计量	9,792,605.92		-521,226.30			143,021.42	9,971,694.82	其他债权投资	自有资金
债券	XS0521073428	BEA BOND	8,783,253.05	公允价值计量	9,219,919.48		-521,763.11			146,564.73	9,393,664.84	其他债权投资	自有资金
债券	USG4639DWC57	HSBC BOND	8,898,749.46	公允价值计量	9,068,899.61		-288,743.45			113,662.43	9,453,610.41	其他债权投资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0958	东方证券	225,192,876.00	公允价值计量	196,849,659.16	55,078,386.44				57,548,269.24	251,928,045.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1328	交通银行	1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758,866.35	-44,562.10				-44,562.10	714,304.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0057	厦门象屿	2,224,159.22	公允价值计量	3,379,759.90	97,026.60				97,026.60	3,476,786.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254,550,530.55	--	229,069,710.42	55,130,850.94	-1,331,732.86	0.00	0.00	58,003,982.32	284,938,106.42	--	--

证券投资情况说明

(1) 上述债券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柏怡国际所持有，质押于香港汇丰银行，作为柏怡国际融资业务的担保。

(2) 报告期末，公司持有东方证券 2,470 万股占该公司最新股权比例 0.35%；中原电子持有交通银行 131,065 股占该公司最新股权比例 0.00018%；武汉中元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厦门象屿 808,555 股占该公司最新股权比例 0.04%。前述公司所持有的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均为在重大资产重组整合完成前已经存在，不属于报告期内新增的情形。

(3) 报告期末，公司持有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湘财证券”）331.26 万股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0.09%，与湘财证券同一实际控制人的上市公司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哈高科”，股票代码 600095）拟以发行股份方式向包括本公司在内的湘财证券全体股东购买所持湘财证券股份。截至目前，该事项仍在进行中。

六、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9,100.00	9,100.00	0
合计		9,100.00	9,10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情况说明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经 2019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9 年 5 月 21 日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把合计不超过人民币陆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通过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和监管的金融机构及中电财务购买理财产品进行理财；在前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期限 1 年。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 年 09 月 03 日	书面问询	个人	深圳辖区上市公司 2019 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
2019 年 1-9 月	书面问询	其他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投资者 172 个问题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